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4-054

##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 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投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日期: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36号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20日

至2024年12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在公司2024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表决权的议案:无

6、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7、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八) 涉及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 三、会议议程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名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行政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化龙,男,汉族,1978年5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天津海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负责公司财务、基金和产业投资等工作。兼任天津市滨海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滨海高新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海泰红土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于化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不良记录,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4-052

##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4名激励对象离职,6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100%解除限售标准,公司决定对以上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标准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60,100	60,100	2024年12月9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中4名激励对象离职,6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100%解除限售标准,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上述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详见公司公告:2024-033,2024-039)。

同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债权人通知函》(公告编号:2024-040)。在前述公告披露后45天内,公司未收到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赔偿相应的担保。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等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依据公司制定的《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办法》”),公司应依照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若激励对象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档,则考核年度解除限售比例为0%;若激励对象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档,则考核年度解除限售的比例为0%;若激励对象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档,则考核年度解除限售的比例为0%;若激励对象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B档,则考核年度解除限售的比例为50%;若激励对象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A档,则考核年度解除限售的比例为100%。

同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债权人通知函》(公告编号:2024-040)。在前述公告披露后45天内,公司未收到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赔偿相应的担保。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 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部门、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10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60,1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4,592,100股。

(二) 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部门、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10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60,1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4,592,100股。

(三) 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部门、数量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开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登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预计于2024年12月9日完成注销。

四、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52,200	-60,100	4,592,1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8,611,684	0	1,458,611,684
总计	1,463,263,884	-60,100	1,463,203,784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限制性股票注销事项符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提出异议。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约定。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尚需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备份文件

拟投召开股东大会的董事会议事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种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4-055

##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议案》等议案,同意提名于化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于化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当选为公司董事会外董事(个人简历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被提

名候选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行政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冠股份”)及全资子公司南京金冠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瑞股份”),南京能瑞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瑞电力”)近期中标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公司,吉林绿纤高科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绿纤”),吉林绿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绿纤”),吉林绿纤高科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绿纤”),相关项目,中标金额合计约人民币26,310.70万元,其中中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尚处于公示期(国家电网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sgcc.com.cn)。公司自愿披露相关中

息如下:

### 一、项目概况

中标公司 招标人 项目名称 分标名称 包号 中标金额(万元)

金冠股份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七十二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五批次设备(含电缆)招标) 高压开关柜 72 724,998.056

金冠股份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批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 箱式变电站 2 1,534,999.797

金冠股份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2024年第三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 环网箱 1 1,500,006.522

金冠股份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 环网箱 7 1,319,615.356

金冠股份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2024年第三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 箱式变电站 3 1,192,040.000

金冠股份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